

# 推动个体工商户实现长远健康发展

——聚焦《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

个体工商户是百姓生活最直接的服务者。截至今年9月底,全国登记在册的个体工商户1.11亿户,占我国市场主体总量的三分之二,带动就业近3亿人,在稳增长、促就业、惠民生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促进个体工商户发展条例》将于今年11月1日起施行。新条例是在原《个体工商户条例》基础上制定出台的,结合个体工商户发展的总体形势、问题困难和利益诉求,有利于更好地促进个体工商户长远健康发展,市场监管总局登记注册局有关负责人对新条例进行了解读。

1

## 充分保护个体工商户合法权益

新条例规定了保护个体工商户合法权益的各项内容,包括禁止乱收费、乱摊派、拖欠账款等。

新条例涵盖了违反规定对个体工商户进行收费、摊派的各种形式,主体也由“任何部门和单位”扩展到“任何单位和个人”。针对个别领域出现的要求劳动者登记为个体工商户,以逃避雇主责任的现象,新条例专门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诱导、强迫劳动者登记注册为个体工商户,有效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大企业利用优势地位拖欠中小企业账款,是近年来政府重点治理的问题。新条例明确规定,机关、企业事业单位不得对个体工商户强加不合理交易条件,不得违约拖欠或者变相拖

欠个体工商户账款。

个体工商户数量增长是营商环境不断优化的结果,不应“拔苗助长”。新条例专门强调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提升个体工商户发展质量,不得将个体工商户数量增长率、年度报告率等作为绩效考核评价指标。

个别地方在城乡建设规划、城市和交通管理、市容环境治理中,存在“一刀切”关停或影响个体工商户正常经营的情况。对此,新条例专门规定,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制定实施相关政策措施中,要充分考虑个体工商户经营需要和实际困难,加强引导、妥善处理、统筹兼顾,为个体工商户经营创造稳定环境。

2

## 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个体工商户经营主要集中在批发零售、餐饮和居民服务行业,新条例分别从线下和线上两方面作出了规定。首先是支持个体工商户在社区从事与居民日常生活密切相关的经营活动,满足居民生活消费需求;其次是引导和支持个体工商户加快数字化发展,提升线上经营能力。同时,回应了个体工商户提出的入驻网络平台经营遇到的种种问题,专门规定了平台经营者的义务。

按照原条例和相关登记管理法规的规定,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也就是通常所说的“出兑”店铺、转让经营权的,除家庭成员之间的变更外,都要重新申请登记,即注销原个体工商户,申请设立新的个体工商户。

为解决这一问题,新条例调整了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的方式,由原来的“先注销、后成立”改为“直接向市场主体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这一规定便利了个体工商户经营权的转让,实现了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在成立时间、字号和相关行政许可方面的延续,大大简化了手续、降低了制度性交易成本,有利于个体工商户持续经营、打造“百年老店”。

3

## 坚持促进发展和依法监管并重

为了维护交易安全、保护消费者和第三方利益,新条例对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或者转型为企业的,也提出了明确要求,应当结清依法应缴纳的税款等,对原有债权债务作出妥善处理,不得损害他人的合法权益。

例如,个体工商户在经营过程中已售出的预付卡券,只要是在约定的有效期内,无论是店铺“出兑”给别人还是转变为企业,都应当对卡券作出妥善安排,与后续经营者作出明确约定,禁止“新店不理旧账”。

无论是个体工商户变更经营者还是个体工商户转变为企业组织形式,即通常所说的“个转企”,涉及相关行政许可的,新条例都要求相关行政许可部门简化手续,依法为个体工商户提供便利,并强调以

“自愿”为基础,不得对个体工商户提出强制要求。同时,由于个体工商户和企业在法律性质、组织形式、责任承担方式、名称管理等方面存在较大差异,仍需按照目前规定,先行办理原个体工商户的注销登记,再申请企业设立登记。

新条例规定了个体工商户应当依法经营、诚实守信,自觉履行劳动用工、安全生产、食品安全等方面的法定义务,明确了对涉及公共安全和人民群众生命健康等重点领域,政府部门应当加强监督管理,维护良好市场秩序。此外,原条例中关于监督管理的内容已被2022年3月实施的《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吸收和承接,不会出现法律真空。

新华社北京10月27日电



雪后玉树

近日,位于青海省玉树藏族自治州玉树市隆宝镇境内的隆宝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连续降雪,皑皑白雪将这片三江源湿地装扮得宛如童话世界。隆宝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总面积达100平方公里,拥有典型的内陆湿地和水域生态系统,是青海省建立的第一个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也是中国首个黑颈鹤繁殖保护地。近年来,随着生态环境的改善,更多国家级保护野生动物也在隆宝栖息繁衍。图为雪后的隆宝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中新社发

## 我国深地实验 揭秘古老恒星钙元素起源

新华社北京10月27日电(记者赵琬微)我国科研人员通过深地实验揭示了古老恒星钙元素的起源问题。国际期刊《自然》26日在线发表了这篇题为《第一代恒星中突破碳氮氧循环的19F(p,g)20Ne反应测量》的文章。

“标准宇宙学理论认为,宇宙起源于138亿年前的一次大爆炸,在大爆炸后38万年到大约1.5亿年间,经历了没有任何发光天体的‘黑暗时代’。在黑暗时代末期,宇宙大尺度结构在暗物质引力作用下显现,诞生了第一代恒星和星系。”文章第一通讯作者,北京师范大学核科学与技术学院教授何建军说。

2014年澳大利亚天文学家观测到了一颗宇宙中迄今最古老的恒星——K型红巨星(编号SMSS0313-6708),并观测到锂、碳、镁和钙元素。然而,它的钙元素起源等问题仍然一个谜。

经过数年的钻研,我国科研人员在中国锦屏深地核天体物理装置上开展的实验,验证了钙来源于碳氮氧循环的突破反应这一假

说,成功解释了观测到的钙元素的起源问题,强有力地支持了第一代恒星的弱超新星爆模型,并将为詹姆斯·韦布望远镜未来观测提供可靠的数据。

“中国锦屏地下实验室覆盖岩层厚达2400多米,深度居世界之首。深地实验室能够极大地降低宇宙射线造成的影响,为重要核天体反应直接测量提供了世界一流的条件。”何建军说。

《自然》审稿人认为“这是一个巨大的实验成功。这为未来的核天体物理学研究提供了新途径。这项研究结果会引起核天体物理学界的强烈兴趣,包括实验物理学、恒星建模以及观测等。这一结果毫无疑问值得发表。”

据了解,该研究得到了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委重大项目和杰出青年项目等基金的资助。文章第一作者是北京师范大学张立勇副教授,第一通讯作者是北京师范大学何建军教授,中国原子能科学研究院柳卫平研究员等为共同通讯作者。

## 耐盐优质水稻“盐黄香梗”完成实收测产 盐碱地利用再添新种源

新华社北京10月27日电(记者张泉、温竞华)记者从中国科学院遗传与发育生物学研究所获悉,由该所研究团队选育的耐盐优质水稻新品系“盐黄香梗”,27日在山东东营完成实收测产。“盐黄香梗”亩产505.1公斤,外观品质和加工品质达到优质米一级标准,将为促进我国盐碱地利用提供重要种源。

据介绍,我国拥有约5亿亩具有开发利用潜力的盐碱地,是重要的后备耕地资源,通过培育耐盐作物新品种提升盐碱地利用水平,对于保障粮食安全具有重要意义。水稻是我国的主要粮食作物,也是盐碱地利用的先锋作物。

“耐盐性强、生育期适宜、优质不减产,这是培育适宜盐碱地水稻品种最重要的理念。”“盐黄香梗”选育人、黄河三角洲盐碱地农业试验站站长王

建林介绍,“盐黄香梗”在选育过程中很好融合了上述特点,尤其注重利用盐碱地环境促进次生代谢,提高大米营养品质。

2022年6月,研究团队在含盐量为6‰至8‰的盐碱地,采用旱直播方式对“盐黄香梗”进行了200亩连片种植,播种后灌溉淡水促进出苗。从7月份开始,全程采用排沟内含盐量为2.5‰至3.5‰的微咸水进行灌溉。

测产专家组认为,“盐黄香梗”集耐盐、优质、高产于一体,能够适应含盐量为6‰至8‰的盐碱地和微咸水灌溉,建议加快品种审定进程,加大示范推广力度。

中科院遗传发育所于2022年在东营设立黄河三角洲盐碱地农业试验站,已集中示范了耐盐大豆、水稻、高粱、玉米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系),示范面积达1500亩。